证券代码: 838381

证券简称: 德孚转向 主办券商: 华安证券

安徽德孚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安徽德孚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范性文件及 《安徽德孚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有关规 定,我们作为安徽德孚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 会的独立董事,本着认真、严谨、负责的态度,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一、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此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,能够更加客观、公 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, 且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,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程序合法 合规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,本议案 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,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更正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本次对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和披露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 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,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 果,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,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况。

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更正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,

本议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,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检查,并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沟通,编制的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,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,对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和内控评介客观、真实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安徽德孚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(大华核字[2023]0014431号)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及执行情况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,且得到有效执行。

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》,根据公司章程规定,本议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度、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-6 月的非经常性 损益明细表,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上述非经常性损益表进 行了审核、鉴证,并出具了《安徽德孚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 报告》(大华核字[2023]0014432 号),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。程序合法合规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,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,本议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德孚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: 季学武、张仙强、应剑华 2023 年 8 月 11 日